



(12) 发明专利申请

(10) 申请公布号 CN 103991414 A

(43) 申请公布日 2014. 08. 20

(21) 申请号 201410167278. 8

(22) 申请日 2014. 04. 24

(71) 申请人 昆山市大久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 215347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新城南路
525 号

(72) 发明人 王枫

(74) 专利代理机构 南京纵横知识产权代理有限
公司 32224

代理人 董建林

(51) Int. Cl.

B60R 7/00 (2006. 01)

B60N 2/48 (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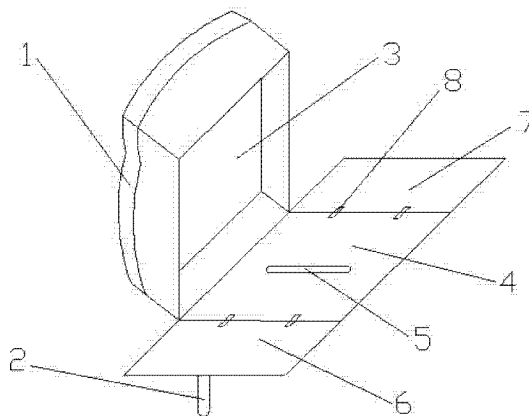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1页

(54) 发明名称

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

(57) 摘要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包括头枕本体和固定在头枕本体下侧面上的支撑骨架，所述头枕本体后侧设置有储物空腔，还包括关闭储物空腔的储物盖，所述储物盖的下侧边与储物空腔的下侧边相铰接；在储物盖的中央纵向开设有用于抽取纸巾的条状抽纸口；所述储物盖的左端边连接有加宽板一，所述储物盖的右端边连接有加宽板二，所述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分别通过铰接件与储物盖相连接，并通过铰接件相对于储物盖展开或关合，所述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的尺寸均小于储物盖面积的一半。本发明在增加后排储物空间的同时，为后排乘客提供了可收纳的小型桌台，不仅结构简单，而且制作成本低，不占用汽车固有空间，实用性强。



1. 一种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包括头枕本体和固定在头枕本体下侧面上的支撑骨架,其特征在于:所述头枕本体后侧设置有储物空腔,还包括关闭储物空腔的储物盖,所述储物盖的一侧边与储物空腔的相对应一侧边相铰接。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其特征在于:所述储物盖的左侧边与储物空腔的左侧边相铰接或是储物盖的右侧边与储物空腔的右侧边相铰接。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其特征在于:所述储物盖的上侧边与储物空腔的上侧边相铰接或是储物盖的下侧边与储物空腔的下侧边相铰接。

4. 根据权利要求1或2或3所述的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其特征在于:所述的储物盖上开设有用于抽取纸巾的抽纸口。

5. 根据权利要求4所述的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其特征在于:所述的抽纸口为条状,设置在储物盖的中央,横向设置或是纵向设置。

6. 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其特征在于:所述储物盖的左端边连接有加宽板一,所述储物盖的右端边连接有加宽板二。

7. 根据权利要求6所述的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其特征在于:所述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分别通过铰接件与储物盖相连接,并通过铰接件相对于储物盖展开或关合。

8. 根据权利要求6所述的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其特征在于:所述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分别通过滑轨与储物盖相连接,并通过滑轨相对于储物盖展开或关合,所述滑轨设置在储物盖上。

9. 根据权利要求6或7或8所述的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其特征在于:所述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的尺寸均小于储物盖的面积。

10. 根据权利要求9所述的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其特征在于:所述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的尺寸均小于储物盖面积的一半。

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

技术领域

[0001] 本发明涉及汽车的辅助部件,特别是涉及一种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

背景技术

[0002] 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又称为汽车头枕,它是为提高汽车乘坐舒适性而设置的一种辅助部件。

[0003] 然而,小型汽车的内部空间较小,能用于放置物品的空间也较小,对于汽车后排来说,一般汽车只在汽车前排座椅的椅背上设置储物袋,汽车后排位置小,而椅背上的储物袋如果放置的东西过多,就会影响后排乘坐的舒适性,所以增加后排的储物空间是亟待解决的问题。

发明内容

[0004] 本发明的主要目的在于,克服现有技术中的不足,提供一种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特别适用于小型汽车的汽车前座安装,和大型汽车的除最后排座椅的其余座椅安装。

[0005] 本发明所要解决的技术问题是提供能够增加后排储物空间的汽车头枕,具有结构简单,制作方便,功能更丰富的优点,且具有产业上的利用价值。

[0006] 为了达到上述目的,本发明所采用的技术方案是:

一种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包括头枕本体和固定在头枕本体下侧面上的支撑骨架,所述头枕本体后侧设置有储物空腔,还包括关闭储物空腔的储物盖,所述储物盖的一侧边与储物空腔的相对应一侧边相铰接。

[0007] 采用上述技术方案的汽车头部靠枕,能够增加后排的储物空间,可以将一些物品放置其中,方便后排乘客的使用。

[0008] 本发明进一步设置为:所述储物盖的左侧边与储物空腔的左侧边相铰接或是储物盖的右侧边与储物空腔的右侧边相铰接。

[0009] 本发明进一步设置为:所述储物盖的上侧边与储物空腔的上侧边相铰接或是储物盖的下侧边与储物空腔的下侧边相铰接。

[0010] 关闭储物空腔的储物盖,其开启方式可以多样,上述技术方案中,均是选择从一侧边开启,左、右、上、下的开启位置中,优选的方案是储物盖的下侧边与储物空腔的下侧边相铰接,于是从上侧边往外开启。

[0011] 本发明更进一步设置为:所述的储物盖上开设有用于抽取纸巾的抽纸口。

[0012] 本发明更进一步设置为:所述的抽纸口为条状,设置在储物盖的中央,横向设置或是纵向设置。

[0013] 储物空腔为物品的存放提供了有效空间,所以可以将纸巾盒放置在里面,而为了不过于频繁的开启储物盖,通过在储物盖上开设抽纸口来避免因经常取用物品需要频繁开启储物盖的情形,因为频繁开启储物盖极可能损坏储物盖,使其寿命降低。

[0014] 本发明更进一步设置为:所述储物盖的左端边连接有加宽板一,所述储物盖的右

端边连接有加宽板二。

[0015] 虽然上述的储物空腔为物品的存放提供了有效空间,从而实现增加后排储物空间的目的,但是有些情形下,还是需要对汽车的配套部件进行进一步的改进。现有技术中,一般采用悬挂的方式将折叠式小型桌台安装在汽车的座椅后背上,而本身折叠式小型桌台所占空间就比较大,为了尽可能的不占用汽车固有空间,本发明的技术方案,通过在储物盖上连接加宽板来实现拥有小型桌台的目的,而同时不占用汽车固有空间。储物盖的左端边连接有加宽板一,储物盖的右端边连接有加宽板二,这样展开后的小型桌台面积可以是储物盖的几倍,具体需要多大的小型桌台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进行选取和裁量。

[0016] 本发明更进一步设置为:所述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分别通过铰接件与储物盖相连接,并通过铰接件相对于储物盖展开或关合。

[0017] 上述的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分别通过铰接件展开而与储物盖处于同一平面,构成所需的小型桌台;通过铰接件关合而与储物盖相叠加,减少空间的占用,在不需小型桌台的情况下,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被完全收纳而成为储物盖的一部分。

[0018] 本发明更进一步设置为:所述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分别通过滑轨与储物盖相连接,并通过滑轨相对于储物盖展开或关合,所述滑轨设置在储物盖上。

[0019] 上述的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也可以分别通过滑轨与储物盖相连接,展开时与储物盖处于同一平面,关合时与储物盖相叠加;具体到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的分布,两者可以都分布在储物盖的一面或是分别分布在储物盖的两面。

[0020] 本发明更进一步设置为:所述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的尺寸均小于储物盖的面积。

[0021] 本发明更进一步设置为:所述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的尺寸均小于储物盖面积的一半。

[0022] 当选择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分别分布在储物盖两面的时候,则要求两者的尺寸均小于储物盖的面积;而当选择加宽板一和加宽板二都分布在储物盖一面的时候,则要求两者的尺寸均小于储物盖面积的一半。

[0023] 综上所述,本发明一种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不仅结构简单、制作方便、能够增加后排储物空间,而且可以在不开启储物盖的情况下直接抽取纸巾,更重要的是,提供了不占用汽车固有空间的可以作为小型桌台使用的部件,功能丰富,为后排乘客提供了更多的便利。

[0024] 上述说明仅是本发明技术方案的概述,为了更清楚的了解本发明的技术手段,下面结合附图对本发明作进一步的描述。

附图说明

[0025] 图 1 为本发明实施例的结构示意图;

图 2 为本发明实施例的使用状态结构示意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26] 下面结合说明书附图,对本发明作进一步的说明。

[0027] 如图 1 及图 2 所示,一种汽车座椅上的头部靠枕,包括头枕本体 1 和固定在头枕本体 1 下侧面上的支撑骨架 2,所述头枕本体 1 后侧设置有储物空腔 3,还包括关闭储物空腔

3 的储物盖 4, 所述储物盖 4 的下侧边与储物空腔 3 的下侧边相铰接; 在储物盖 4 上开设有用于抽取纸巾的抽纸口 5, 抽纸口 5 为条状, 纵向设置在储物盖 4 的中央。

[0028] 更进一步的, 所述储物盖 4 的左端边连接有加宽板一 6, 所述储物盖的右端边连接有加宽板二 7, 所述加宽板一 6 和加宽板二 7 分别通过铰接件 8 与储物盖 4 相连接, 并通过铰接件 8 相对于储物盖 4 展开或关合, 所述加宽板一 6 和加宽板二 7 的尺寸均小于储物盖 4 面积的一半。

[0029] 本发明在增加后排储物空间的同时, 为后排乘客提供了可收纳的小型桌台, 不仅结构简单, 而且制作成本低, 不占用汽车固有空间, 实用性强。

[0030] 以上显示和描述了本发明的基本原理、主要特征及优点。本行业的技术人员应该了解, 本发明不受上述实施例的限制, 上述实施例和说明书中描述的只是说明本发明的原理, 在不脱离本发明精神和范围的前提下, 本发明还会有各种变化和改进, 这些变化和改进步都落入要求保护的本发明范围内。本发明要求保护范围由所附的权利要求书及其等效物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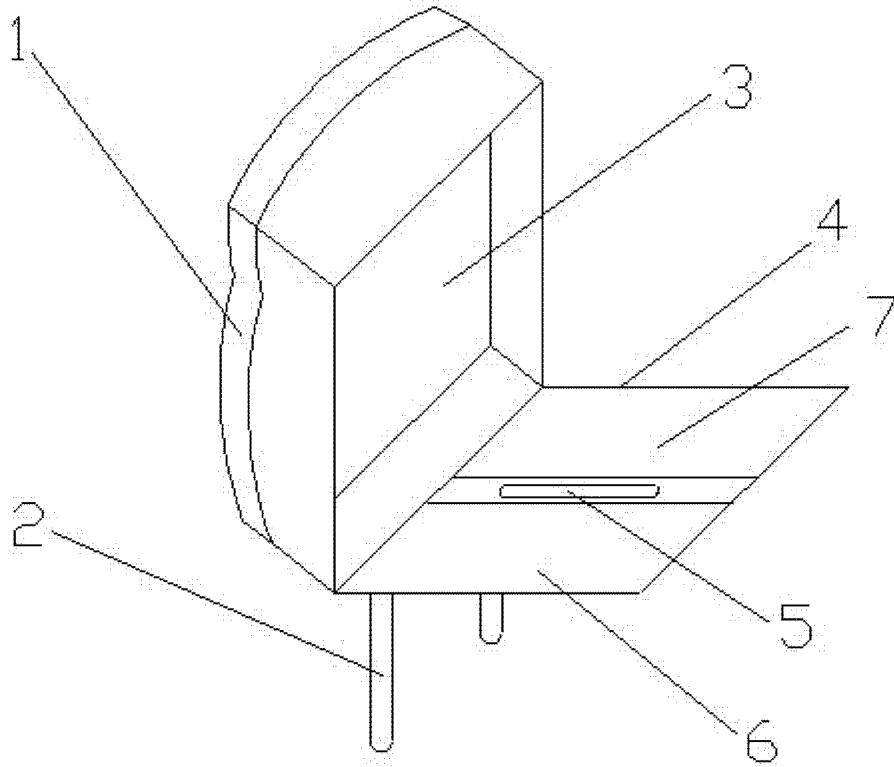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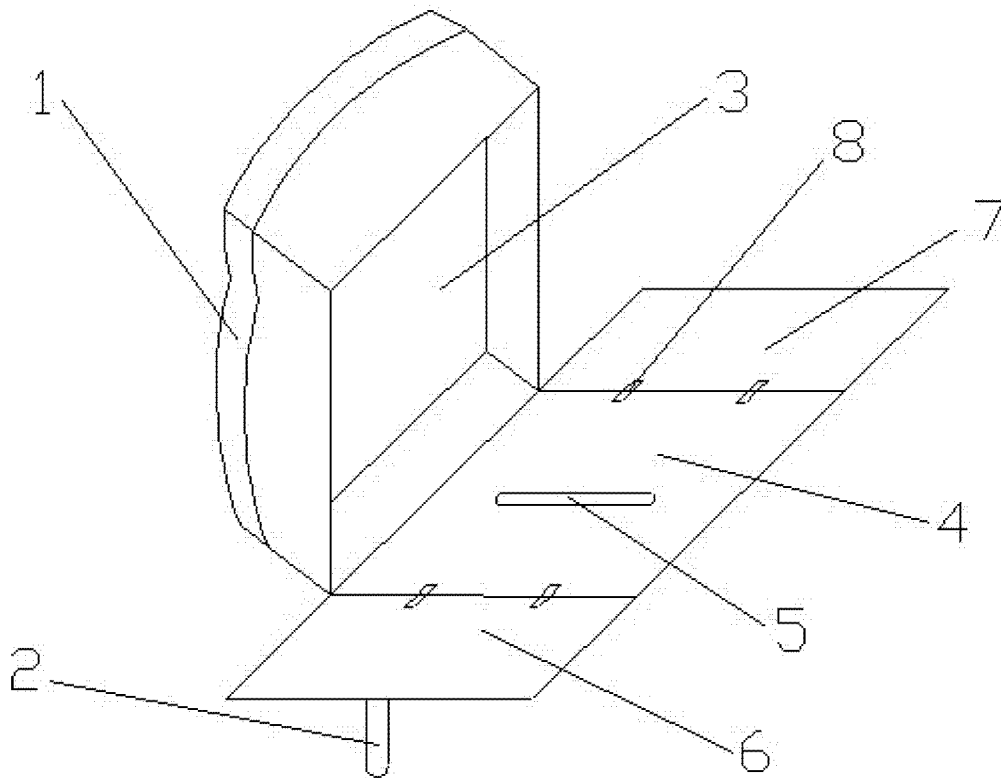


图 2